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

就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恒锋工具”）拟进行的资产重组方案概要为：上市公司以现金 5,380 万元及增发对价为 14,000 万元的恒锋工具股份向浙江上优刀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优刀具”）全体股东购买其持有的上优刀具 100%股权。

上市公司在与交易对手开始接洽上述资产重组事宜之初，上市公司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及制度，未经允许不得向重组非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

1、严令参与上市公司重组决策的相关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做好重组信息保密工作，未经允许不得向重组非相关人员泄露重组信息；

2、不允许在私人交往和通信中泄露重组相关机密，不允许在公共场所谈论重组相关机密，不允许通过其他方式传递重组相关机密；

3、对于与重组相关的会议，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和会议内容是否传达、传达的范围；

4、对于因重组事项形成的协议、合同等有关法律文件，指定专人保管；严格遵守机密文件、资料、档案的借用管理制度，如需借用重组文件、资料、档案，必须经总经理批准；

5、对于废弃不用的重组文件草稿，必须销毁，避免非相关人员接触到该等文件草稿；

6、上市公司在股票停牌之后才与相关中介机构接洽商议重组事宜。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就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页）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6 年 9 月 28 日

（本页无正文，为《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与交易对方就资产重组事宜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交易对方签署页）

叶志君

陈连军

夏雪琴

叶梦娅

金兵德

鹰潭盛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委派代表（签字）：

林伯友

林雪芬

王斌

徐菊连

颜云莲

游奕跃

张旭

赵群英

郑如明

王建波

叶君华

朱云莲

陈领斐

夏香云

叶君芬